

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有关文件资料后，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延续至报告期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23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实际使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该专项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地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

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刘斌、王尚虎、夏立扬

2023年8月23日